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要求,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第四季度	同比增减(%)	2025年1-12月	同比增减(%)
煤炭产量(万吨)	447.27	11.15%	1,843.26	2.01%
煤炭销量(万吨)	438.03	8.46%	1,833.47	1.32%
煤炭销售收入(万元)	157,566.85	-4.93%	623,204.37	-19.35%
煤炭销售成本(万元)	92,882.15	-2.37%	372,934.19	-2.30%
煤炭销售毛利(万元)	64,674.70	-8.37%	250,270.18	-35.99%
甲醇产量(万吨)	12.93	10.45%	51.72	15.02%
甲醇销量(万吨)	13.47	-4.92%	51.61	15.20%
甲醇收入(万元)	24,145.77	-4.00%	93,756.11	14.82%
甲醇成本(万元)	22,362.57	-27.26%	84,747.93	-6.82%
甲醇毛利(万元)	1,793.20	132.14%	9,008.18	196.92%
铁路专用线运量(万吨)	142.09	-3.07%	725.39	13.73%
铁路专用线收入(万元)	2,548.20	-23.51%	15,004.47	1.37%
铁路专用线成本(万元)	1,787.54	-7.27%	5,569.67	1.72%
铁路专用线毛利(万元)	760.66	-45.81%	9,434.80	1.16%

注:本表煤炭销量不含贸易量。

变动情况说明及影响:

2025年,煤炭销售价格同比下滑20.40%,尽管自产煤的产销量总体略有增长,但毛利仍同比出现明显下降;甲醇业务因产销量较上年增加,叠加原料煤价格下降,毛利实现了显著提升。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上述数据与内容并不是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的预测或保证,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3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929万元到56,92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1,728万元到46,728万元,同比减少59.55%到45.08%。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131万元到54,13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3,504万元到48,504万元,同比减少61.87%到47.2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929万元到56,92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1,728万元到46,728万元,同比减少59.55%到45.08%。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131万元到54,13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3,504万元到48,504万元,同比减少61.87%到47.26%。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202,126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3,657万元。

(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635万元。

(四)基本每股收益:0.72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5年,公司业绩同比大幅下滑,主要系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下行影响。尽管公司全力保障生产运营,实现稳产增产,煤炭销量同比增加24万吨,但仍未能有效抵消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可能存在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475 证券简称:华光环能 公告编号:临2026-002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光环能”)控股股东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6,626,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95%,上述股份来源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金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22,5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上述股份来源为非公开发行。国联金融作为国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股权控制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国联集团合并持有公司股份508,348,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18%。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股东战略发展需要,控股股东国联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559,6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股份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上述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若在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和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持股数量	496,626,343股
持股比例	51.9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496,626,343股(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6,626,343	51.95%	国联金融作为国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股权控制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722,543	1.23%	
	合计	508,348,896	53.18%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559,6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559,6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2日~2026年6月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拟减持原因	股东战略发展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在上述减持期间选择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主体,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和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相关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

3、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督促相关减持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6-002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公司业绩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000万元到-27,000万元。

● 公司业绩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9,500万元到-27,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000万元到-27,00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将继续亏损。

2、公司业绩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9,500万元到-27,500万元。

(三)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的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2,481.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536.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1,797.05万元。

(二)每股收益:-0.74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亦减少。公司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约15,000万元。因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公司国际业务中断,以及裁员对生产经营的冲击,进而公司上半年在手订单交付情况未达预期;公司从下半年开始陆续恢复产品交付,收入较上半年有所上升,但全年收入仍较去年有所下降;

(二)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优化人员配置,致使管理费用中的辞退福利增加约1,100万元;

(三)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公司融资受限导致融资成本上升约1,200万元;

(四)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公司计提了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同时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等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合计约为7,000万元。本次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需以审计结果确定。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所做的初步测算,未经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6-003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年9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兴华”)为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于2025年9月15日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5日、2025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兴华出具的《关于变更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

兴华作为公司聘任的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杨金山先生(项目合伙人)、田翠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共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兴华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韩静女士接替田翠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本次变更后,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金山先生(项目合伙人)、韩静女士。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

韩静,注册会计师,2017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20成为注册会计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及新三板公司审计,涉及领域包括:金融业,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环保行业等。2020开始在兴华执业,至今为多家企业提供报表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三、本次变更人员的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韩静女士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300917 证券简称:特发服务 公告编号:2026-008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28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2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香路1010号特发文创广场五楼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陈宝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04,882,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9,000,000股的62.0604%。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11,087,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604%。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93,79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000%。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1,087,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604%。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11,087,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604%。

(4)公司董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4,741,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60%;反对11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1%;弃权2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0,946,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7328%;反对119,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796%;弃权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7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4,775,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5%;反对8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1%;弃权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0,980,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0394%;反对85,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676%;弃权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93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王俊、杨浩宇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6-010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0.00万元到-60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000.00万元到-4,00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2024年度利润总额:19,245.98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64.9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190.34万元。

(二)2024年度每股收益:0.79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全球半导体发展趋势下国内设备零部件行业迎来“双轮驱动”向好格局:一方面,随着海外头部晶圆厂资本开支重回扩张周期,相关需求同步增长;另一方面,国内下游客户加速供应链本土化,对国产设备零部件的需求快速提升。公司自2022年10月登录科创板以来,紧紧锚定行业重构机遇,把握本轮全球产能重构契机,持续加大关键资源、先进产能及人才储备等前瞻性投入,以夯实长期发展基础,提升未来持续盈利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期末),公司已顺利完成沈阳、南通、北京及新加坡的国内外产能布局。相关战略性举措的实施,短期虽可能导致经营性利润阶段性承压,但长期有望筑牢发展根基,提升持续盈利能力。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战略投资核心资产,筑牢产能增长根基

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加码先进产能建设,已形成沈阳、南通、北京和新加坡等地的全球化产能布局。随着境内外新增产线逐步投产并完成转固,固定资产规模显著增大,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相应刚性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已达约49亿元,较2022年累计增长约35亿元,产能基础实现质的飞跃。固定资产规模的大幅扩张直接带动折旧费用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折旧费用较2022年增加约2.7亿元。

(二)人才与管理双轮驱动,夯实发展核心支撑

围绕境内外新增生产基地投产运营的战略目标,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强化人才梯队建设与管理体系升级,将人才引进培养、管理能力优化作为长期发展的双重核心支撑。为保障新基地顺利落地及高效运营,公司一方面不断扩充核心岗位人员配置、优化薪酬激励体系,人工成本随人才战略推进同比稳步上升;另一方面积极引入专业管理咨询服务团队,加大管理咨询费用投入,通过流程优化、组织架构升级及运营标准规范化等专业支持,显著提升了跨区域运营协同效率、决策科学性及风险管控能力,为规模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管理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人员规模约3,500人,较2022年增加约1,700人,相关投入构成了本期费用增长的合理组成部分,为产能释放、业务拓展提供了人力与管理的双重保障,推动公司向规模化、系统化发展持续迈进。

(三)加大研发战略投资,抢占行业技术先机

在全球半导体产业维持高景气度的环境中,中国大陆市场在增速与技术进展上表现尤为突出。公司为把握先进制程迭代的行业机遇,新增匀气盘、特殊涂层、加热盘、静电卡盘及阀门五大专项,全部聚焦先进制程;其中匀气盘、特殊涂层两条专线已完成客户验证并实现量产。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核心技术研发与前瞻技术储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费用约2.7亿元,较2022年增长约1.5亿元,研发投入强度与规模均大幅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2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增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53,500.00万元到56,2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8,140.47万元到10,840.47万元,同比增加17.95%到23.90%。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00.00万元到7,2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4,453.14万元到6,133.14万元,同比增加388.29%到534.78%。

3、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300.00万元到6,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4,678.10万元到6,478.1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5,359.5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190.34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46.8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78.10万元,每股收益为0.05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5年,公司在带量采购全面执行的压力下,利用自身创新疗法优势,不断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和合作,进一步丰富和增加公司的产品线,促进终端销售的持续扩展和渠道下沉,国内骨科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公司作为国内骨科行业的头部企业之一,销售业绩稳定增长。同时,借助子公司水木天蓬超声能量平台特别是超声骨刀和超声吸引设备等的创新技术,公司继续加强无源和有源在疗法上的有机配合,为市场提供更多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上述战略协同已经对公司在行业内及国际化业务发展中确立更多的竞争优势起到了重要的作用。2025年,超声骨刀业务在销售业绩和净利润上均取得了快速的增长。公司国际化业务亦保持持续快速发展,2025年,公司控股公司Implanet实现营业收入1,247.39万欧元,同比增长32.62%,其中美国市场表现优异,同比增长49.30%。

面对目前严峻且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将继续进行疗法创新,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深化产品和市场布局,争取尽快拿到已通过国家药监局创新通道审批的春风化雨智能化手术机器人和表面多孔聚醚醚酮椎间融合器等产品在中国的注册批准;同时,利用国家医保局的新政策,积极推动水木天蓬超声骨刀业务渗透率的进一步提升,加快鲲鹏系列产品(超声骨刀/超声吸引刀/清创等功能一体化)在神经外科、肝胆外科等科室的推广;全力推进法国JAZZ固定拉力带和韩国CGBIO生物材料产品在中国市场的销售增长;积极推动各项战略化业务布局;依托法国Implanet公司直接向国际高端骨科市场输出自主研发的疗法创新技术和产品,确保智能化手术机器人和3D打印融合器在2026年如期拿到美国FDA注册批准,形成“春风化雨智能手术机器人+水木天蓬超声骨刀+JSS创新后路钉棒系统为代表的高端植入物系统”的强大产品力,使公司在欧美高端市场拥有具备先进技术、创新竞争力的、可全面进行市场开发和拓展的智能化手术产品组合,维持国际化业务的高速增长,从而保证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

2025年,公司首次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当年度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约为840.00万元。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等约3,000.00万元。虽然公司国际化业务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但由于还处于销售推广和市场拓展前期,法国Implanet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公司孵化并投资的春风化雨脊柱手术机器人及其相关智能化产品目前在中国,美国及欧盟市场上还处于注册审批阶段,尚未开始销售,仍处于亏损状态。上述因素对公司2025年的净利润带来一定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 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货进行了初步减值测试,公司2025年度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13,700.00万元到20,500.00万元,预计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11,600.00万元到17,400.00万元。

本次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概况

(一)公司存货储备的说明

2023年-2025年各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540,550.11万元、442,983.76万元、352,641.72万元,存货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7,486.72	27.64	107,704.13	24.31	146,416.92	27.09
库存商品	217,819.48	61.77	289,609.95	65.38	344,773.54	63.78
在产品	36,772.78	10.43	45,006.07	10.16	49,143.55	9.09
发出商品	562.75	0.16	663.61	0.15	216.10	0.04
在途物资						
合计	352,641.72	100.00	442,983.76	100.00	540,550.11	100.00

注:2025年存货金额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组成。2023年-2025年各年末,公司原材料主要系肝素粗品;库存商品主要为标准肝素原料和肝素类制剂。

公司从单一的标准肝素原料药业务向标准肝素原料药及制剂业务双向发展转型,对库存的要求也随之提高。结合公司关键物料的备货周期、原料药和制剂的生产周期、运输周期、销售周期以及应急安全库存等因素,公司需维持一定的库存水平。

(二)公司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说明

2023年,受到肝素行业下游客户去库存影响,公司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2023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共计124,352.83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交所官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024年,全球肝素行业呈现温和复苏态势,公司2024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共计11,628.81万元,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交所官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保持稳定,但肝素制剂收入占比增加较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为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结合各业务的实际情况,经过初步评估后,拟按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二、本次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352,641.72万元,经过公司初步测算,2025年度公司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13,700.00万元到20,5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预计净利润的比例在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三、本次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事项预计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11,600.00万元到17,400.00万元。本次转回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四、公司未来的应对策略与经营计划

公司将加强同原料药购买方的链接,保持原料药销售的稳定,同时持续提升肝素制剂收入,拓展全球市场。

未来将提升非肝素制剂的销售规模,提升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持续稳定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维持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五、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拟转回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转回金额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公司本次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事项待转回金额确定后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6日、1月27日、1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1月26日、1月27日、1月28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近期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中存在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可能或已经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2026年1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亿元至3.7亿元;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500万元到29,000万元;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00万元到-2,9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审计,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